



#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九年

## 第九六四四次会议

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阿丰索先生 .....	(莫桑比克)
成员:	阿尔及利亚 .....	本贾马先生
	中国 .....	耿爽先生
	厄瓜多尔 .....	德拉加斯卡先生
	法国 .....	德里维埃先生
	圭亚那 .....	罗德里格斯-伯基特夫人
	日本 .....	志野夫人
	马耳他 .....	弗雷泽夫人
	大韩民国 .....	赵炫禹先生
	俄罗斯联邦 .....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
	塞拉利昂 .....	索瓦先生
	斯洛文尼亚 .....	布洛卡尔·德罗维什夫人
	瑞士 .....	贝里斯维尔夫人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迪克斯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 .....	伍德先生

### 议程项目

利比亚局势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AB-0928)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下午3时05分宣布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获得通过。

## 利比亚局势

**主席** (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S/2024/421, 其中载有法国和马耳他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安理会准备对摆在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我首先请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弗雷泽夫人** (马耳他)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 今天是我们本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 因此我谨借此机会祝贺你娴熟领导了主席国工作。我们感谢你和你的团队本月所做工作。

法国和马耳他作为共同执笔方荣幸地提交了这项决议草案 (S/2024/421), 将用于执行利比亚武器禁运的授权和措施再延长一年。我们始终坚定致力于保护利比亚人民, 他们是冲突的主要受害者, 并致力于推进利比亚、地中海地区内外的和平与稳定。令人遗憾的是, 在利比亚境内活动的各种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所控制的军火和武器不断扩散, 经常破坏这种努力。这对该国的境内和境外都造成影响。

必须根据国际法充分尊重和遵守联合国对利比亚实施的武器禁运。欧洲联盟 (欧盟) 海军地中海伊里行动证明, 欧盟致力于促进利比亚恢复和平与稳定。为此目的, 这项决议草案再次授权会员国以本国名义或通过区域组织继续在利比亚沿海公海上检查据信违反武器禁运的船只。伊里妮行动在充分按照第2292 (2016)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各项后续决议执行武器禁运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自开始执行任务以来, 伊里妮行动检查了27艘船只, 进行了14000多次示意停船呼叫和600多次友好接近, 并向联合国专家小组提供了50多份特别报告。

在就决议草案进行谈判之前, 法国和马耳他与安理会所有成员、利比亚当局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了大量外联活动。整个谈判过程中, 我们本着妥协精神, 表现出灵活性, 以调和不同意见。安理会现在进行表决的最后案文解决了一些代表团提出的关切。它赋予第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在核准处置任何扣押物项方面更大的作用, 除非这些物项已被销毁或无法使用。它还保持了该框架的可操作性, 并为执法行为体有效开展工作提供了必要条件和保障。

我们指望安理会重申其对旨在防止利比亚境内外安全与稳定进一步恶化的措施的承诺, 我们敦促所有成员对案文投赞成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厄瓜多尔、法国、日本、马耳他、大韩民国、斯洛文尼亚、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中国、圭亚那、莫桑比克、俄罗斯联邦、塞拉里昂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反对、6票弃权。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成为第2733 (2024) 号决议。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索瓦先生** (塞拉利昂) (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安全理事会三个非洲成员国——阿尔及利亚、莫桑比克和塞拉利昂——和圭亚那 (A3+) 解释投票理由。

A3+重申对利比亚实施武器禁运的重要性, 并支持对利比亚沿岸公海上据信违反对该国实施的武器禁运的船只进行检查。严格、透明地执行武器禁运对

于缓和暴力、保护平民和创造有利于利比亚政治解决的环境至关重要。我们应该为了利比亚人民采取具体行动，制止助长这种破坏的武器流入。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帮助促进真正的、包容各方的对话，让利比亚人通过合法机构决定自己的未来。

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292 (2016) 号决议，并通过随后各项决议延长了任务期限，允许会员国以本国名义或通过区域组织，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检查那些进出利比亚的、它们怀疑载有来自或运往利比亚的违禁武器或相关材料的船只。在这方面，A3+坚定认为，第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应该就如何处置这些物品发挥主导作用。

A3+在今天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刚才通过的案文（第2733 (2024) 号决议）没有反映关于加强委员会在处置被扣押违禁物品方面决策中作用的拟议修正案。尽管几次呼吁共同执笔方考虑A3+关于提高执行透明度和加强制裁委员会在处置这些物品方面的作用的合理关切，但这些呼吁未被适当考虑。因此，该决议没有充分应对A3+国家提出的重要关切。A3+建设性地参与了谈判，提出了能够为该决议带来协商一致结果的方案。遗憾的是，这一案文未能处理我们的主要关切，也没有反映指导我们审议的妥协精神。

安理会有责任维护我们制定的武器禁运的完整性和公信力。增加透明度只会加强利比亚武器禁运的合法性和有效执行。这是一项物有所值的投资，旨在帮助利比亚走出循环往复的暴力，在通往和平的道路上取得进展。

最后，A3+仍然致力于利比亚及其人民的和平、安全、稳定与繁荣。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感谢马耳他代表团和法国代表团就第2733 (2024) 号决议开展的工作。

美国欢迎通过这项决议，并延长支持执行联合国武器禁运的船只检查授权。美国赞扬欧洲联盟（欧盟）海军部队地中海行动——伊里妮行动成功行使了这一权力。伊里妮行动在地中海的存在和勤勉工作威

慑了潜在的武器走私者。伊里妮行动还发挥着重要的信息共享功能，特别是与联合国利比亚问题专家组分享信息。

我们对新增加的要求感到失望，即在使用某些方式处置被扣押物品之前必须获得委员会批准。我们认为，这将不必要地带来政治化，并严重阻碍拦截进程。无论如何，我们感谢欧盟专门投入资源监测和挫败利比亚沿岸海上和空中的非法活动，我们呼吁其他会员国也使用这一权力。

**耿爽先生**（中国）：在围绕此次决议草案（2733 (2024)）的磋商过程中，包括中国在内的不少安理会成员提出应当改进利比亚武器禁运监督机制，确保由制裁委审批被扣押违禁物品的处置方式。这有助于发挥制裁委在监督制裁上的主导作用，确保有关机制更加公正、透明。

执笔国根据这一要求对决议草案作了一定的改进，值得肯定。但草案仍然允许任意处置被扣押物品，这与中方的主张不符、不利于维护监督机制的权威、也违背了当事国的意愿和安理会内非洲成员的呼声，因此中方对刚才付诸表决的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利比亚当前仍面临一系列挑战。国际社会要尊重利比亚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支持“利人主导、利人所有”的政治进程。中方呼吁欧盟等各方不仅要为执行武器禁运提供支持，还要加大对利比亚安全能力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投入，帮助利比亚自主承担安全责任，实现持久和平与发展繁荣。

最后，我愿借此机会祝贺莫桑比克圆满完成本月安理会轮值主席工作，也预祝韩国下个月取得成功。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对法国和马耳他编写的关于延长利比亚沿岸公海特别检查制度以执行武器禁运的决议（第2733 (2024) 号决议）投了弃权票。我们要再次提醒安理会，俄罗斯与安全理事会其他成员一道，是该机制得以建立的核心。当时，我们曾希望这一机制将能够推动减少非法武器贩运，从而帮助实现人们期待已久的用政治办法解决前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旷日

持久的冲突。然而，实际上，在这一制度下接管检查的欧洲联盟（欧盟）海军部队地中海行动——伊里妮行动根本无助于实现这一目标。

年复一年，我们一直合理地对伊里妮行动、它的地域范围、职能和问责以及它遵守第2292（2016）号决议授权的情况表示关切。在它整个任务期限内，很难说有明确成功拦截任何走私货物的例子。该行动领导人对行动的军事性质仓促下了定论——后来证明这并不总是正确的——这引出了问题。伊里妮行动的另一个长期缺陷是对巡逻地区和检查目标的选择性做法。最后，这一行动根本无效。根据第1970（2011）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的最新计算，该国仍然武器泛滥。我们必须指出，欧洲联盟的创意并没有在稳定当地局势方面带来实际成果。

然而，我们最关切的是伊里妮行动领导层在处理没收货物时很随意。把从“Victory Roro”号机动船上没收的汽车转移到第三国一事令人愤慨。同样，他们试图出售从“皇家钻石7号”船上没收的航空燃料。我们谨提醒安理会，根据第2292（2016）号决议，向第三方移交没收财产并不意味着随后将其用于原定目的。因此，欧盟的这一决定与安理会相关文件背道而驰。这种行动开创了一个危险的先例，为在其他地区局势中滥用权力开辟了广阔的空间。对此视而不见是不可接受的。

在起草今天关于延长第2292（2016）号决议所规定制度的决议的过程中，我们提出了平衡性的措辞，旨在具体界定其框架，并确立第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确定没收货物处置方式方面的主导作用。我们认为，这样一项措施将有助于更严格地遵守利比

亚武器禁运，并将有助于终止这些年来采取的随意性做法。这一目标也符合安理会该附属机构的总体做法，它的职责是监测制裁措施的遵守情况。

与此同时，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共同执笔方没有充分考虑我们的关切。目前的决议仍有许多含糊不清之处，为模棱两可的解释和可能的滥用创造了条件。遗憾的是，该决议并没有解决我们对伊里妮行动的大量不满。今后一年里，我们将继续密切监测伊里妮行动的工作，特别是其行动是否符合海洋法准则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规定。

最后，我谨感谢莫桑比克代表团娴熟地指导安全理事会5月份的工作。我们祝愿大韩民国代表团在6月份一切顺利。

**主席**（以英语发言）：发言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

在宣布休会之前，由于这是安理会5月份安排的最后一次会议，我谨表示，莫桑比克代表团衷心感谢安理会各成员以及安理会秘书处给予我们的一切支持。这确实是繁忙而艰难的一个月，在这个月里，我们就职权范围内的若干重要问题团结起来，达成了共识。单靠我们自己，没有各代表团以及更重要的是秘书处代表、包括技术支持团队、会议服务干事、口译员、逐字记录员和安全人员的辛勤工作、理解支持和积极贡献，是不可能做到这一点的。他们都使主席的工作更加轻松、更加出色。在结束主席任期之际，我祝愿大韩民国代表团6月份一切顺利，我知道这也是安理会的心声。

下午3时25分散会。